

#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本着独立严谨、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。

### 一、关于对关联方资金占用的独立意见

2014年1-6月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。

### 二、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

1、截至2014年6月30日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担保对象名称	担保额度	协议签署日	实际担保金额	担保类型	担保期	是否履行完毕
江苏联化科技有限公司	40,000	2013年11月11日	17,017.23	连带责任保证	三年（自其银行融资发生之日起）	否
台州市联化进出口有限公司	30,000	2013年01月18日	19,731.71	连带责任保证	三年（自其银行融资发生之日起）	否
联化科技(德州)有限公司	15,000	2013年11月24日	1,325.75	连带责任保证	三年（自其银行融资发生之日起）	否
辽宁天予化工有限公司	5,000			连带责任保证	三年（自其银行融资发生之日起）	否
联化科技(盐城)有限公司	15,000			连带责任保证	三年（自其银行融资发生之日起）	否
联化科技(台州)有限公司	15,000	2014年05月22日	328.50	连带责任保证	三年（自其银行融资发生之日起）	否
黄岩联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	10,000	2014年05月21日	2,600.00	连带责任保证	三年（自其银行融资发生之日起）	否
合计	130,000	——	41,003.19	——	——	——

截至2014年6月30日，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41,003.19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比例为15.32%。上述担保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有关规定。

2、除上述担保事项外，2014年上半年公司没有发生为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50%以下的其他关联方、其它任何法人和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。

3、公司能够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》规定的对外担保审批权限、决策程序和有关的风险控制措施等严格控制对外担保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较好地控制了对外担保风险，避免了违规担保行为，保障了公司的资产安全。

**独立董事：黄娟 沈竞康 王莉**

**2014年8月26日**